

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7月28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，会议于2018年8月7日上午9:30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余春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、审议、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公司根据2018年半年度生产经营情况，编制了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截至2018年上半年，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相关规定，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、使用及管理，不存在未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的情况，未出现违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

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，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建设银行、工商银行、农业银行、浦发银行、徽商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（最终授信额度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），期限一年。授信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固定资产贷款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、信用证、票据贴现、抵押质押等多种形式的贸易融资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四、备查文件：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七日